中共香河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2023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香河县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制定县直机关党建规划，指导所属的各级党组织抓好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及党员的教育管理工作。

2、负责审批所属党组织的设置及各级党组织的书记、副书记和委员的配备。

3、制定教育规划，指导所属党组织搞好党员、干部、群众的各类政治教育。

4、指导所属党组织制定和建立党内外监督制约机制，审批股级及其以下的违纪党员的党纪处分。

5、制定党员发展规划，负责所属党组织的入党对象、预备党员的考察、谈话、接收和转正工作。

6、负责对所属机关党员的民主评议工作。

7、负责对所属机关党组织和党员“一先双优”的评选表彰、党群部门办事公开和年终创建“三讲”文明机关活动的检查验收工作。

8、负责汇总和指导所属党组织的党员年统工作。

9、负责召开所属党组织书记会议及机关党建工作会议。

10、催办县委部署的其他各项工作的实施、落实。

11、加强对县直武装部工作的领导，指导所属各单位做好民兵武装工作，征兵及双拥工作，抓好国防教育工作。

12、加强工委自身建设，注意整体素质的提高，坚持勤政、廉政，经常深入基层，密切联系群众，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和工作作风。机构设置：

我单位为全额财政拨款行政单位。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中国共产党香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  |  |  |
|  |  |  |  |

单位规格：正科级

经费保障形式包括：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香河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315.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15.37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0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0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香河县直工委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315.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5.98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217.40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18.58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79.39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315.37万元，较2022年预算增加61.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62.98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61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1.28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7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1.7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2年相比减少0.1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减少0.19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切实落实勤俭节约各项规定，压减公车运行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与2022年持平无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3年总体工作规划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继续深入学习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为全面建设和谐香河服务，为全县的改革发展稳定凝聚人心汇聚力量。

一、继续做好县直党建工作。努力提高党员干部、群众贯彻执行党的政策自觉性。进一步规党建事务管理，确保县直党建工作进一步发展。2023年着重进行工委简报、书记讲党课等工作。完善机关党建工作体制，使基层党支部认真履行组织党员、教育党员、培训党员的责任，真正发挥应有作用。搞好集中专题知识培训，强化责任意识、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按照德才兼备的要求，选拔党性强、作风正、有奉献精神，在党员群众中威信较高的干部充实到队伍中来。关心、支持机关党务干部，协调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激发其为机关党建努力工作的热情。

二、坚持做好武装工作。积极宣传国防知识，以及民兵整组工作。征兵工作紧紧围绕确保新兵质量这个核心，加大国防教育宣传力度，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宣传教育，激发广大应征青年参军报国热情，严把征兵操作环节，切实把征兵工作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来抓。为确保顺利完成上级交给的征集任务。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制定县直机关党建规划，指导所属的各级党组织抓好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及党员的教育管理工作。

2、负责审批所属党组织的设置及各级党组织的书记、副书记和委员的配备。

3、制定教育规划，指导所属党组织搞好党员、干部、群众的各类政治教育。

4、指导所属党组织制定和建立党内外监督制约机制，审批股级及其以下的违纪党员的党纪处分。

5、制定党员发展规划，负责所属党组织的入党对象、预备党员的考察、谈话、接收和转正工作。

6、负责对所属机关党员的民主评议工作。

7、负责对所属机关党组织和党员“一先双优”的评选表彰、党群部门办事公开和年终创建“三讲”文明机关活动的检查验收工作。

8、负责汇总和指导所属党组织的党员年统工作。

9、负责召开所属党组织书记会议及机关党建工作会议。

10、催办县委部署的其他各项工作的实施、落实。

11、加强对县直武装部工作的领导，指导所属各单位做好民兵武装工作，征兵及双拥工作，抓好国防教育工作。

12、加强工委自身建设，注意整体素质的提高，坚持勤政、廉政，经常深入基层，密切联系群众，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和工作作风。

（三）工作保障措施

实现年度发展规划目标的保障措施

中共香河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简称县直工委）是主管县直机关党建工作的县委派出机构。主要任务是制定县直机关党建规划，指导所属的各级党组织抓好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以及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等工作，领导县直纪工委和县直武装部，指导所属各单位做好民兵武装、征兵及双拥工作，抓好国防教育。

围绕县委中心工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会议精神，积极推进机关党的建设，全面提高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的整体水平，完成县委交给的各项工作和任务。具体有以下十方面的工作：

1、狠抓理论学习，提高机关党员的思想政治素质。

2、提升整体素质，不断加强党务干部队伍建设。

3、严格把关，做好党员发展、转正和管理工作。

4、加强基层阵地建设，做好支部规范化工作。

5、认真加强思想教育，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6、加强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开展“知荣辱、树新风、创星争优”进展报告活动。

7、积极抓好保先教育长效机制建设和“为民、务实、清廉”主题教育活动。

8、组织开展党代会精神的学习、贯彻和落实工作，深入开展相关活动。

9、量化考核内容，增强可操作性，加强机关党建工作考核。

10、加强国防建设，切实做好民兵整组工作，高标准完成征兵任务。

第二部分 资金绩效目标

1.党组织活动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86001中共香河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2P00XDC5100038 | 项目名称 | 党组织活动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40.00 | 其他资金 |   |
| 开展本项目主要保障县委县直机关工委正常开展工作，抓好县直机关党建工作。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不断提高县直党员教育管理水平和党员队伍建设质量，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单次培训参加率 | 实际参加培训人数/应参加培训人数 | ≥98% | 往年历史数据 |
| 数量指标 | 培训班数量 | 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党务管理人员培训次数 | ≥4次 | 往年历史数据 |
| 时效指标 | 开展工作时效性 | 项目组织开展 | 12个月 | 往年历史数据 |
| 成本指标 | 按总成本控制 | 按总成本控制 | ≤40万元/次 | 香字[2020]16号文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党务干部培训水平，提高服务 | 提高党务干部培训水平，提高服务工委党建工作能力。 | 100百分比 | 取得实际效果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可持续性 | 可持续性 | 考试达标率 | 取得实际效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会人才满意度（%） | 参会人才满意度（%） | ≥95百分比 | 现场调查 |

2.群众满意度测评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86001中共香河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2P00Y68210003N | 项目名称 | 群众满意度测评工作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6.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6.00 | 其他资金 |   |
| 开展本项目主要提高窗口服务质量，提高为人民服务水平。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1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群众满意度测评活动，使全县窗口单位和重点行业服务质量得到提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满意度测评 | 开展满意度测评 | 1次 | 往年历史数据 |
| 质量指标 | 参评率 | 相关单位参评率 | 100百分比 | 往年历史数据 |
| 时效指标 | 完成群众满意度测评 | 完成群众满意度测评 | 12月份 | 往年历史数据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术 | 单次项目预算控制术 | ≤6万元/次 | 往年历史数据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意见建议反馈率 | 根据测评结果对个单位提出意见、反馈问题 | 100百分比 | 取得实际效果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 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 起到一定的可持续 影响 | 满意度调查问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百分比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训人员满意率 | 参训人员满意率 | ≥95百分比 | 满意度调查问卷 |

3.人民武装部办公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86001中共香河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2P00H19W10002M | 项目名称 | 人民武装部办公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50 | 其中：财政 资金 | 2.50 | 其他资金 |   |
| 按照武装部要求完成年度征兵任务、民兵整组工作。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5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武装征兵工作、民兵整组工作顺利开展，完成全县年度征兵任务。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举办征兵宣传数量数量 | 举办征兵宣传活动次数 | 2次 | 往年历史数据 |
| 数量指标 | 举办民兵整组宣传活动数量 | 举办民兵整组宣传活动次数 | ≤1次 | 往年历史数据 |
| 质量指标 | 宣传活动覆盖人次 | 宣传活动覆盖人次 | ≥1000人 | 往年历史数据 |
| 时效指标 | 项目立项申请 | 项目立项申请 | 1月份 | 往年历史数据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6月底1次，12月底1次 | 6月，12月格一次 | 往年历史数据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 | 单次项目预算控制 | 1.5万元/次 | 往年历史数据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完成率 | 征兵任务工作完成率 | 100百分比 | 取得实际效果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确保军队人才建设持续性 | 确保军队人才建设持续性 | 起到一定可持续影响 | 去得的实际效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基于民兵满意度 | 基于民兵满意度 | ≥95百分比 | 电话回访 |

4.日常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86001中共香河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2P00E83N10003A | 项目名称 | 日常业务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9.93 | 其中：财政 资金 | 29.93 | 其他资金 |   |
| 开展本项目主要保障县委县直机关工委正常开展工作，抓好县直机关党建工作。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6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县委县直机关工委承担的各项工作，实现机关办公正常运转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机关日常业务 | 保障本单位县直机关运转天数 | 365天 | 往年历史依据 |
| 质量指标 | 维持县委县直机关工委正常运转 | 维持县直机关工委正常运转程度 | 100百分比 | 往年历史依据 |
| 时效指标 | 项目立项申请 | 项目立项申请 | 1月份 | 往年历史依据 |
| 时效指标 | 项目组织开展 | 项目组织开展 | 1-12月 | 往年历史依据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 | 项目预算控制 | ≤29.93万元 | 往年历史依据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县直机关党建水平显著提高 | 保证县直机关工作持续正常运转 | 可持续影响 | 往年历史依据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保证县直机关工作持续正常运转 | 保证县直机关工作持续正常运转 | 可持续影响 | 取得实际效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工作人员满意率 | 通过对工作人员进行调查，达到满意的比率 | ≥95百分比 | 现场调研 |

5.县级机关绩效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86001中共香河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2P000XW810004H | 项目名称 | 县级机关绩效专项业务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3.00 | 其他资金 |   |
| 开展本项目主要用于提高绩效业务知识，保障县级机关绩效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 | 6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提高绩效业务知识，保障县级机关绩效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组织培训 | 组织培训绩效次数 | 1次 | 往年历史依据 |
| 质量指标 | 培训人员参与率 | 每单位1-2名负责通知参加培训 | ≥90百分比 | 往年历史依据 |
| 时效指标 | 项目立项申请 | 项目立项申请 | 1月份 | 往年历史依据 |
| 时效指标 | 组织培训 | 组织绩效培训 | 3-12月份 | 往年历史依据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 | 项目预算控制 | ≤3万元 | 往年历史依据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项目完成率 | 项目完成率 | 100百分比 | 往年历史依据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各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意识 |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制修定完成率 | 起到一定可持续影响 | 取得实际效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 项目完成率 | ≥95满意率 | 满意度调查问卷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中共香河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香河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9.31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部门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00万元，本年度无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香河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 截止时间：2023年02月15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1 | 3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6.31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